

李阳 董丽娟 / 著



民俗语言学研究史纲

*The Outline of
Folkloric Linguistics Studing History*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民俗语言学研究史纲

李阳 董丽娟 /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俗语言学研究史纲/李阳,董丽娟著.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1.8

ISBN 978-7-5097-2535-1

I. ①民… II. ①李… ②董… III. ①民俗学:语言学-研究-中国 IV. ①H0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31275号

民俗语言学研究史纲

著 者 / 李 阳 董丽娟

出 版 人 / 谢寿光

总 编 辑 / 邹东涛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29号院3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皮书出版中心 (010) 59367127

责任编辑 / 高 启

电子信箱 / pishubu@ssap.cn

责任校对 / 孙光迹

项目统筹 / 邓泳红

责任印制 / 岳 阳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 17.75

版 次 / 2011年8月第1版 字 数 / 306千字

印 次 / 2011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97-2535-1

定 价 / 49.00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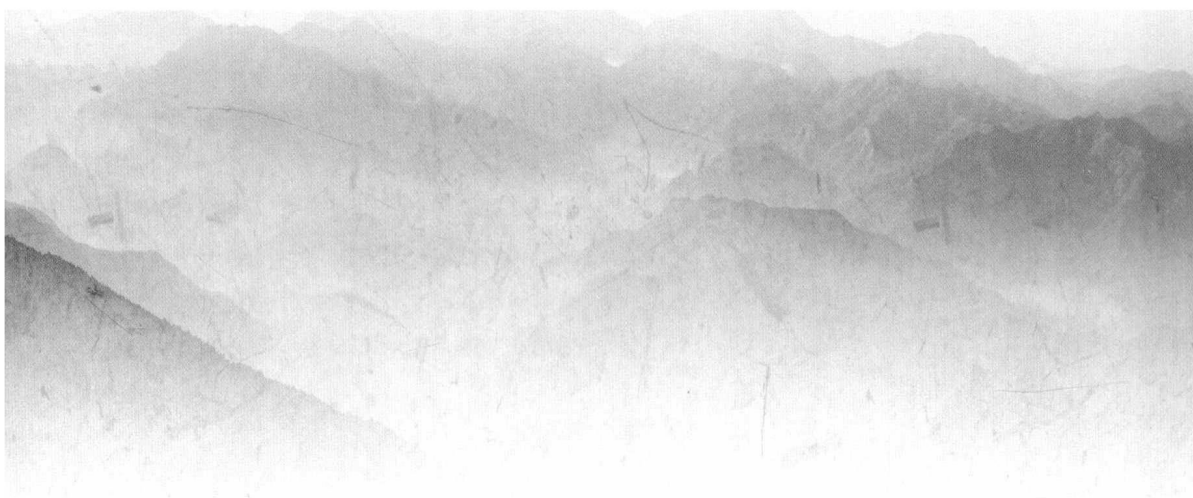
李阳 女，1980年11月生，辽宁沈阳人，文学硕士。2004年毕业于辽宁师范大学文学院汉语言文字学专业，现为辽宁社会科学院民俗学文化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辽宁省民俗学会副秘书长，中国民俗语言学会会员。主要从事民俗语言学、社会风俗史研究。出版学术专著《锡伯族文化》；主编或参编《中华民俗大典·辽宁卷》、《辽宁文化通史》、《“非遗”资源的商品化传承与保护》、《中国语言生活绿皮书》、《创新·沈阳》；发表研究论文20余篇，主持或参与课题10余项，其中国家级社科基金研究课题3项，获得各级学术成果奖励10余项。

辽宁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点（优长）学科

暨辽宁社会科学院重点学科

民俗学学科成果

*The Outline of
Folkloric Linguistics Studing History*



社会民俗和语言文化的双向选择

（代序）

王功龙

由曲彦斌研究员首先提出并创立的中国民俗语言学已走过了 20 年的历程，这门学科从蹒跚学步到今天已初步形成独具研究特色的人文科学，既体现了社会民俗研究和语言文化研究的逐渐深入展开，更体现了社会民俗的研究与语言文化研究的双向选择独特研究视角的魅力。

民俗研究是对一个国家或民族的广大民众所创造、享用和传承的生活文化的研究。从社会等级层面来看，它所研究的是下层劳动民众所体现出来的文化。从历史的发展情况来看，占主流思想的文化是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文化，而代表下层劳动民众的文化在传世典籍中往往得不到反映。但是，民俗学研究的内容对于了解一个国家和民族的文化却又相当重要，这部分内容往往是一个国家和民族精神的基石。我们现今常常提及商周时代的礼乐文明是中华文化文化核心的出发点，由孔子为代表的儒家思想是中华民族几千年文明的精华所在，孔子正是以商周礼乐文明为基础而创立了在中国几千年占统治地位的儒家思想体系。商周的礼乐文明是以汉民族的民俗文化为基点，可见礼来源于俗，民俗从性质上可以分为宜和不宜两方面。宜的方面可以逐渐形成民俗的传承习惯和风尚，由统治阶级作为规章制度规定下来即为礼；不宜的部分则是指民俗要规避和禁止的部分，如果危害到社会及他人，妨碍社会的稳定及伤害其他社会人群等，就要给予一定的惩罚，这就逐步产生了法律。在此意义上我们说民俗既产生了礼乐文明又延伸出了法律制度，所以我们说民俗是一个国家和民族文化精神的底色，它往往能决定一个国家和民族文化精神的基本取向。

在以往对中国古代文化研究中，人们往往更多地侧重于占主流意识形态



的思想研究，主要是采用以儒家经典著作及其对经典著作的注释及阐发，旁及诸子百家文字及注解等，这些研究资料都是传世的文献材料，对于研究中国古代文化当然是相当重要的。但是，如果以此来研究民俗文化，则可资研究的内容少之又少。因为，一方面民俗文化大多数体现在行为文化方面，下层劳动民众受到教育程度的限制，大多数没有运用文字记载下来，基本上是靠口耳相传的形式，在民间潜在地传承；另一方面由于人们往往崇拜圣贤精神文化，对于下层劳动人民的文化采取鄙薄的态度，所以这一部分文化也往往得不到封建士大夫及文人学士们的重视，以至于在文献中找不到踪迹。民俗文化的传承主要依靠口语来作为载体，民俗文化中诸多方面的内容都积淀在语言之中，这也就是语言学和民俗学结合起来研究的可能性和必要性所在。

人类与其他动物相区别的最主要标志之一，是人类具有音义结合的语言符号系统。人类由猿变成为人的过程，也就是语言产生的历史。从人类历史发展的阶段来看，人类诞生至今至少也有一百多万年的历史。从汉民族来说，汉民族的祖先有古人类化石作为证据的是元谋直立人，属于旧石器时代的北京人距今也有五十万年的历史。在这漫长的历史发展中，中华民族创立了灿烂的古代文明。从文字的产生来看，已经相当晚了。汉字诞生最早的估计也只有五千年，与语言相比，则仅仅占百分之一左右，从这个方面来讲，人类仅仅依靠文字记载的历史来研究远古和上古的历史就显得远远不够。因为我们所谓的传世典籍，仅仅记载了人类文化的百分之一的信息。人类并不满足依靠传世典籍来研究人类的文化，因此古今中外许多学者就把目光移向了语言。

汉语是孤立语，汉字与汉语的美妙结合使汉字记录汉语时具有超时空的特点，这与西方屈折语的以音表义的语言文字系统有很大的区别。我们可以

与的文字记载，可以解读文字所记载的信息，却并不依赖汉字本身的

因为汉字本身不表音，现今上古汉语的语音系统仅音位的拟音就有很

旧

令

未

们根据汉

因为他们

契机来探



与汉字的这种独特结合，都广泛地运用这种方法来研究中华上古历史文化。王国维先生在《观堂集林·释礼》中纯熟运用这种方法解释论证上古“礼”的来源，至今为人们称道。

语言具有全民性的特点，这是人类的任何其他文化现象都不可比拟的。人们对于社会历史的认识与人们的审美取向、价值观念、理想追求等等，这些都是无形的，让人们看不见、摸不着，只有借助于语言符号才能固定下来、流传下来，为人感知。语言不仅是一个民族的历史文化的载体，同时也是思想和思维的手段和方式。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语言就是一个民族精神和民族文化的镜像。语言的传承性相当稳固，古代人口耳相传的能力非今天的人们所能想象。举例来说，司马迁在写《史记》时，上距商代一千多年，那时也没有甲骨文出土，司马迁根据什么将商代的世系列得如此准确？王国维根据甲骨文论证了司马迁所排列商代世系的正确性，这都是因为商代的历史是人们口耳相传而记载下来的，这都体现了语言传承的稳固性质，是其他任何载体所无法比拟的，体现了语言反映社会历史文化的无法取代的性质。所以我们说，一种民族的语言是该民族文化最详尽的百科全书，是任何理论著述和系统说明无法比拟的，语言的根本性质就决定了这一点。语言的全民性决定了语言对社会历史文化及社会生活反映的全面性，语言的口耳相传的特性，又决定了语言中蕴涵的历史文化信息的可靠性。

对一个国家和民族的文化研究，既要研究所谓占主流地位的精英文化，又要研究它的基础——民俗文化，这是毋庸置疑的。将民俗学研究和语言学研究相结合，会使这两个已有的学科研究增添新的视界和角度，会促进这两个学科的研究更深入，使以往的研究别开生面。当然，这个学科诞生的时间还短，许多基本理论问题，诸如研究方法、学科布局、与其他学科的关系等等，都有待于深入探讨，仅从本书所展示的学术成果及其相关学科的借鉴、影响等，就已经看出这门学科研究的独特魅力，所以我们说这是社会民俗和语言文化的双赢、双向的选择。

目录

CONTENTS

社会民俗和语言文化的双向选择（代序）	王功龙 / 1
--------------------------	---------

第一编 历史积淀与学术演进

第一章 语言与民俗之间的互动关系研究	3
第一节 文字与习俗	3
第二节 语音与习俗	7
第三节 词汇、语义与习俗	11
第四节 语法与习俗	15
第五节 语源与习俗	17
第二章 从现象到本质：民俗语言现象的研究状况	20

第二编 学科架构与理论思考

第三章 民俗语言学的奠基	29
第一节 创建的学术背景	29
第二节 民俗语言学发凡	31
第四章 学科意识的觉醒：曲彦斌与《民俗语言学》	35
第一节 曲彦斌的民俗语言现象研究	35



第二节 《民俗语言学》成书	38
第三节 《民俗语言学》的影响与意义	41
第五章 民俗语言学的理论架构	45
第一节 研究内容的廓清	45
第二节 基本研究方法的确立	48

第三编 格局演变与领域拓展

第六章 民俗语言学研究格局多极化	53
第一节 研究机构状况	53
第二节 学术活动状况	55
第七章 民俗语言学研究领域的多元化	67
第一节 探寻江湖世界：民间秘密语研究	67
第二节 言语交际的辅助手段：副语言习俗研究	87
第三节 语言生活的五味调剂：俗语言研究	101
第四节 礼仪之邦的长幼之序：称谓语俗研究	110
第五节 解码神秘数：数语言习俗研究	129
第六节 信仰与生活的融会贯通：宗教民俗语言研究	142
第八章 民俗语言学的应用研究	148
第一节 地域性民俗语言调查研究	156
第二节 公安语言识别应用研究	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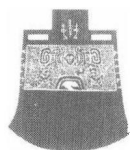
第四编 接续推进与趋势前瞻

第九章 研究队伍的梯队建设	179
第一节 研究学者队伍状况	179



第二节 教育教学机构·····	187
第三节 民俗语言珍稀文献整理与研究·····	188
 第十章 研究面临的瓶颈问题·····	 194
第一节 学科理论的构建和完善·····	194
第二节 学科的定位·····	195
第三节 继承和创新·····	196
 第十一章 新研究领域的陆续开拓·····	 198
第一节 民俗语言学在对外汉语教学领域的应用·····	198
第二节 网络语言习俗研究·····	200
 第十二章 民俗语言学研究趋势前瞻·····	 203
 附录·····	 205
一 民俗语言学著作索引·····	205
二 民俗语言学重要论文索引·····	206
三 民俗语言学术语辑录(汉英对照)·····	265
 后记·····	 273

第一编
历史积淀与学术演进



第一章 语言与民俗之间的 互动关系研究

民俗语言学是研究语言中的民俗现象和民俗中的语言现象，以及语言与民俗之间相互关系及运动规律的一门实证性人文科学。^①民俗语言学是民俗学与语言学相互交叉的一个边缘学科，是对民俗与语言之间互动关系的双向研究的一门科学。关于民俗语言学的学科归属，有的研究者认为民俗语言学等同于文化语言学，应属于文化学的学科分支；也有的研究者认为，作为民俗学与语言学的交叉，有民俗学和语言学的两种研究取向，它可以同时归属民俗学与语言学；还有的学者认为民俗语言学直接脱胎于民俗学与语言学的有机结合，但在人文科学领域所触及的却不仅仅限于这两个学科，而且它的出现是以文化人类学的理论与实践为科学背景和源头的，民俗语言学是以民俗语言文化现象为研究客体的一门科学。由于民俗与语言的互动关系是双向的涵化互动，民俗影响语言，语言的运用也影响着民俗，二者相互浸染、涵化，共同作用产生了民俗语言文化现象。民俗语言学不只是从语言研究民俗，也不光是从民俗研究语言，因此也就不能简单地按照其命名的方式将其理解为单纯的是语言学的分支，而语言民俗学则是民俗学的分支。反复的研究实践显示，大量的语言现象和民俗现象是交织在一起或融为一体的，其本身既是语言现象和语言材料，同时又是民俗事象和民俗形态，是语言学和民俗学共同研究的对象。对语言与民俗进行双向解析、研究是民俗语言学研究的基本内容之一。下面从语言的基本要素与习俗之间的关系来进行阐释。

第一节 文字与习俗

文字是社会约定俗成的语言书写符号。发明文字和利用文字记载语言，

^① 曲彦斌：《民俗语言学》，辽宁教育出版社，2004。



是人类从野蛮时期的高级阶段进入文明时期的重要标志之一。文字是在语言的基础上产生的，是语言的重要载体。清代陈澧在《东塾读书记》卷十一中提出：“声不能传于异地，留于异时，于是乎书之为文字。文字者，所以为意与声之迹也。”文字符号是语言得以超越时间与空间限制的信息载体。即或在当代，录音机、电视机、人造通信卫星乃至电子计算机出现并广泛应用，文字符号仍然是语言的主要载体。

中国古代关于造字的传说版本颇多，其中流传最广的当为仓颉造字的故事。汉朝刘安《淮南子》：“昔者仓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汉朝高诱对此注云：“仓颉始视鸟迹之文造书契，则诈伪萌生，诈伪萌生则弃本趋末，弃耕作之业而务锥刀之利。天知其将饿，故为雨粟。鬼恐为书文所劾，故夜哭也。”可谓惊天地、泣鬼神。清代黄奭《黄氏逸书考》辑《春秋元命苞》亦载：“仓帝始皇氏名颉，姓侯冈，龙颜侈哆，四目灵光，实有睿德，生而能书。于是穷天地之变，仰观奎星圆曲之势，俯察龟文鸟羽山川，指掌而创文字，天为雨粟，鬼为夜哭，龙乃潜藏。”古籍中类似记载颇多，如《韩非子·五蠹》：“仓颉之作书也，自环者谓之私，背私谓之公”；《世本·作篇》载：“沮诵、仓颉作书”；汉代李斯《仓颉篇》：“仓颉作书，以教后诒”；汉代王充《论衡·感类篇》：“天非以鸟迹命仓颉……而仓颉起鸟迹也”；《孝经援神契》：“仓颉视龟而作书”；唐代韩玄晖（法号道世）《法苑珠林》卷十五：“昔造书之主，凡有三人。长名曰梵，其书右行；次曰佉卢，其书左行；少者仓颉，其书下行。梵、佉卢居于天竺，黄史仓颉在于中夏。梵、佉卢取法于净天，仓颉因华于鸟迹，文画诚异，传理则同矣”；等等。这些传说都是在古代人们无法解释文字产生并对文字有所崇拜的基础上附会出来的，但却真实地体现了当时人们的一种心理状态。然而正如《荀子·解蔽》中所说，“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一也。”文字是社会约定俗成的产物，绝不是凭一人之力能创造出来的，是人类社会集体智慧的结晶。

此外，关于造字的传说，在中国古代还有许多。“世称伏羲氏因画卦而作‘龙书’，神农氏因嘉禾而作‘穗书’，黄帝见卿云而作‘云书’，祝诵、仓颉观鸟而作‘古文’，少昊氏作‘鸾凤书’，高阳氏作‘蝌蚪文’，高辛氏作‘仙人书’，帝尧得神龟而作‘龟书’，大禹铸九鼎而作‘钟鼎文’，文字因之以起。”^①

^① 陈彬和：《中国文字与书法》，时代文化出版社，2009。

然而从实证性的史料来看，人类最早的文字都是由图画演变而来的，这些利用图画记事的描述有如一轴风俗画，尽管它仅仅是“图画文字”，远不如文字确切，但它却是实实在在地反映了从图画记事向文字记事过渡的“痕迹”，是有文字以前的“语言化石”。从这类“语言化石”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窥见当时社会的风土人情、伦理道德、交际、信仰习俗等世态。文字是人类智慧的结晶，是在有了语言的条件下，为了记录语言、保存语言和更好地传播语言信息的理性产物。

当代有些语言、文字学著作多以“奥基布娃的情书”作为图画记事（有人称之“文字画”）之例。相传一位名叫奥基布娃（Ojibwa）的印第安女子，用赤杨树的树皮给自己的爱人写了一封情书。这封情书是一幅图画，图的左上角画着一只熊，是女方氏族的图腾；左下角画的是一条泥鳅，是男方氏族的图腾；图中的曲线表示约会应走的路线，图中画着一个帐篷表示约会地点，帐篷中画着一个人表示她就在那里等候他，帐篷旁边画了三个“十”字，表示周围住的是些天主教徒，帐篷右边画有大小三个湖沼，用来作为指示约会处（帐篷）的地理方位。图画是艺术形象，文字是以假定而经约定俗成的书写符号。严格讲，图画记事既非真正的图画艺术，亦非书写符号，而是文字从图画发展演变并脱胎出来的一种中间过渡形态。这幅“奥基布娃的情书”，显然带有浓厚的风土民俗色彩。

文字正式形成后，逐渐与语言之间建立了固定的联系，文字的表达因此变得更加准确、细致。就汉语古文字自身而言，文字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着汉族民俗文化的历史轨迹。大量的考古学成果和古文字学研究成果，已经证明了这一事实。杨树达先生《文字初义不属初形属后起字考》一文指出：“文字之构造，先有义而后有形。造字者因义赋形，故所赋之形必与其义相切合。此义谓之初义，此形谓之初形。最初文字，形必与义符，历时既久，初形失其初义，乃由后起之义据有初形，别有后起之形据其初义，形义颠倒错乱，始初造字形义密合之故乃不得而见，此诚文字中离奇可怪之现象也。”^①汉字初造时多因义赋形，必然多以当时社会生活的各种现象作为创造的蓝本。其赖以造型的义，是从社会交际需要并就具体社会现象萌生、形成的。因此，汉字字形、字义的联系，往往能传递给人以许多历史的讯息从而成为

① 杨树达：《文字初义不属初形属后起字考》，载于《积微居小学述林全编》，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对一些社会现象、事物的疏证。有很多古文字，均可作为考溯、解释一些古今社会习俗惯制事象的“化石”佐证。

为此，试以考释“祭”、“妾”两字为例来说明。甲骨文的祭字前一个形体，左为滴血的鲜肉，四个点表示血滴，右为手，意思是手持鲜肉。其他形体（包括金文、小篆）下面多了一个“示”字。《说文》：“示，天垂象见吉凶，所以示人也。从二三，垂日月星也。观乎天文以察时变。示，神事也。”“示”字的本义为我国上古人们的崇拜物——灵石^①。将祭品置之灵石，于光天化日之下请示人也。从二三，垂日月星也。观乎天文以察时变。“示，神事也。”

因礼俗而产生的引申有时很出人意料，而且又是与其他民族很难雷同的，如“祭”字，《说文·一上·示部》：

“祭”祭祀也，从示以手持肉。其实，这已经是“祭”的引申义了。“祭”的本义是“残杀”。《大戴礼记·夏小正》、《礼记·月令》都有“獺祭鱼”、“豺祭兽”。这个“祭”就是“残杀”。甲骨文的“祭”字作𩚑、𩚒、𩚓、𩚔，好像是以手持肉，𩚒中的点像似血滴。“祭祀”与“残杀”之义相通是因为古代祭宗庙时有鼎俎。《左传·庄公六年》记载楚国将灭邓国之事。三甥劝邓侯杀掉楚文王，邓侯不允，说：“人将不食吾余；”三甥说：“若不从三臣，抑社稷实不血食，而君焉取余？”“血食”就是祭祖先之礼。《公羊传·桓公八年》注：“无牲而祭曰荐，荐而加牲曰祭。”可见祭祖是杀牲的。“祭祀”与“残杀”之义因此而相通。由此即可理解由“祭”派生出的“蔡”字也有“杀”义。《左传·昭公元年》：“周公杀管叔而蔡蔡叔。”“蔡”也是“杀”。同样，由“祭”派生出的“𩚕”字训“残帛”，有“残”义。这种相关即是随着祭祖的礼俗而出现的。

上面这个考释自有其道理。然而，就所引证的“祭”字甲骨文字形而言，似乎“杀”义对不带“示”字的形体更贴切、合理些。如果说无“示”的“祭”字甲骨文字形是先于带“示”的最初形态，那么如上所说本义为“杀”，则后增加了“示”字，《说文》的解释尚可视作合理。总之，“祭”字的形义系出自古人迷信，以为祖上之灵或神可以指示祸福，因常以鲜肉供奉，幻求神灵帮助决断纷纭世事中的迷茫。久之，则成为一种具有迷信色彩的宗教式信仰和礼俗。至现代，科学已揭去这一习俗的迷信面

① 左林安：《汉字例话》，中国青年出版社，1984。